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京信评报字（2020）第 261 号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1142020031202000343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
及的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京信评报字（2020）第261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庄华(资产评估师)、李朝霞(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2
第一章 基本情况.....	4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4
二、评估目的.....	9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9
四、价值类型.....	12
五、评估基准日.....	12
第二章 评估依据.....	13
一、经济行为依据.....	13
二、法律法规依据.....	13
三、评估准则依据.....	13
四、资产权属依据.....	14
五、取价依据.....	14
六、其他依据及参考资料.....	15
第三章 评估方法.....	15
第一节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	16
一、流动资产.....	16
二、设备类资产.....	17
三、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18
四、负债.....	18
第二节 收益法.....	18
一、评估思路.....	19
二、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19
三、非经营性资产.....	20
四、非经营性负债.....	20
五、溢余资产.....	20
六、有息负债.....	20
第四章 评估程序及实施过程.....	21
一、进行前期调查.....	21
二、编制评估计划.....	21
三、进行现场调查.....	21
四、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22
五、展开评定估算.....	22
六、形成评估结论.....	22
七、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23
第五章 评估假设.....	23
一、本次评估采用的假设.....	23
二、评估假设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24
第六章 评估结论.....	24
一、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	24
二、评估结果的分析与选择.....	25

三、评估结论.....	26
第七章 特别事项说明.....	26
第八章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7
第九章 资产评估报告日及其他.....	28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30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以下简称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超出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被评估单位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京信评报字（2020）第 261 号

摘 要

重 要 提 示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为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

此次的评估对象为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5 月 31 日。

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市场价值通常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在评估中，我们对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法律性文件、财务记录等相关资料进行了验证审核，对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勘察和核实，还实施了其他的必要程序。

在对两种方法的评估结果进行分析比较后，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经评估，在上述评估目的下，在持续经营等假设条件下，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5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5,068.7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27.16 万元，评估增值 4,741.57 万元，增值率为 1,449.33%。

实施本评估项目之经济行为而使用上述评估结论将涉及到股东部分权益的价值。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与持股比例的乘积，存在由于具有控制权与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及股权流动性影响。

本评估结论并未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与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及股

权流动性的影响。

本摘要仅用于上述评估目的，供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至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日止。但在此期间，若遇评估对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本摘要即失效。

本摘要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除外。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京信评报字（2020）第 261 号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为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

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概况

名称：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 号院 3 号楼 12 层 1210

法定代表人：林明奇

注册资本：8650 万元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1 年 10 月 15 日

股票代码：839194.OC

挂牌时间：2016 年 9 月 20 日

经营范围：电子科研产品的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租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计算机技术培训；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建筑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名称：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 106 号楼 3 层 309A、311A

法定代表人：赖兆红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6 月 3 日

营业期限：2013 年 6 月 3 日-2033 年 6 月 2 日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历史沿革和股权结构

2013 年 6 月，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讯通”）成立。卓越讯通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股东为俞智武、邬志炯、赖兆红、王卫钢、夏立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向卓越讯通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5015947815。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万元）	缴付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赖兆红	350	175	货币	35%
王卫钢	200	100	货币	20%
夏立峰	150	75	货币	15%
俞智武	150	75	货币	15%
邬志炯	150	75	货币	15%
合计	1000	500	货币	100.00%

2013 年 11 月 8 日，卓越讯通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夏立峰将其持有卓越讯通 15% 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15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75 万元）转让给邬志炯，尚未缴付的注册资本 75 万元由邬志炯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如期缴付。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万元）	缴付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赖兆红	350	175	货币	35%
王卫钢	200	100	货币	20%
俞智武	150	75	货币	15%
邬志炯	300	150	货币	30%
合计	1000	500	货币	100.00%

2014 年 7 月 1 日，邬志炯与赖兆红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邬志炯愿意将卓越讯通的出资 150 万元转让给赖兆红，赖兆红愿意接收；王卫钢与赖兆红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王卫钢愿意将卓越讯通的出资 140 万元转让给赖兆红，赖兆红愿意接收。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万元)	缴付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赖兆红	640	320	货币	64%
王卫钢	60	30	货币	6%
俞智武	150	75	货币	15%
邬志炯	150	75	货币	15%
合计	1000	500	货币	100.00%

2015年7月1日,王卫钢与赖兆红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王卫钢愿意将卓越讯通的出资60万元转让给赖兆红,赖兆红愿意接收。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万元)	缴付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赖兆红	700	350	货币	70%
俞智武	150	75	货币	15%
邬志炯	150	75	货币	15%
合计	1000	500	货币	100.00%

2015年9月28日,邬志炯与赖兆红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邬志炯愿意将卓越讯通的出资75万元转让给赖兆红,赖兆红愿意接收;俞智武与赖兆红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俞智武愿意将卓越讯通的出资75万元转让给赖兆红,赖兆红愿意接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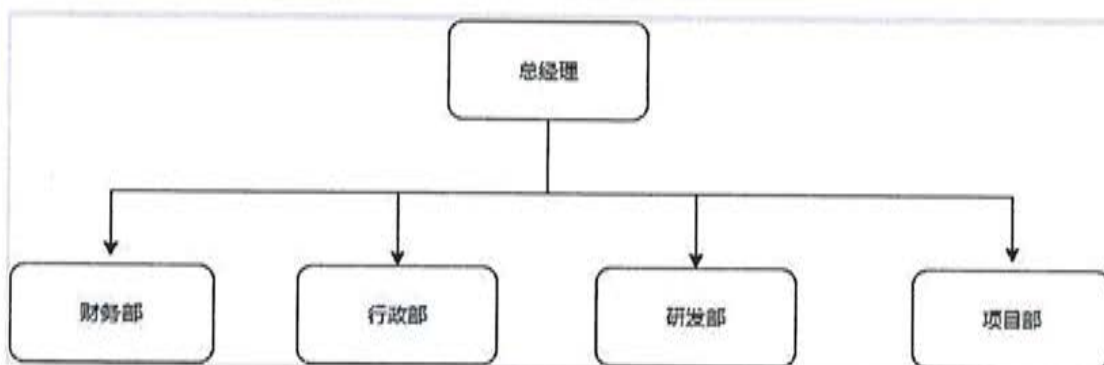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万元)	缴付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赖兆红	850	350	货币	85%
俞智武	75	75	货币	7.5%
邬志炯	75	75	货币	7.5%
合计	1000	500	货币	100.00%

2016年3月25日,邬志炯与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力科技”)签订转让协议,邬志炯愿意将卓越讯通的出资75万元转让给光力科技,光力科技愿意接收;赖兆红与光力科技签订转让协议,赖兆红愿意将卓越讯通的出资25万元转让给光力科技,光力科技愿意接收。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万元)	缴付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赖兆红	825	325	货币	82.5%
俞智武	75	75	货币	7.5%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货币	10%
合计	1000	500	货币	100.00%

2、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3、主要资产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351.74 万元，负债总额 24.58 万元，净资产 327.16 万元。资产类型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负债为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其中，固定资产为办公用的电子设备。无形资产为账外 34 项自主研发的专利、专利申请技术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公司简介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大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和应用完整解决方案。公司成立以来，先后推出了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大数据分析处理引擎、分布式数据采集平台、大数据智能语义分析平台、智能搜索引擎、大数据智能分析平台和舆情等核心产品，并在国家安监总局、交通部、国电投、新华社等获得成功应用。

5、近年的资产、负债及经营状况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2020/5/31
流动资产	11,377,107.41	4,367,361.24	5,476,163.59	3,446,038.71
非流动资产	49,797.30	96,053.43	76,684.16	71,317.15
资产总额	11,426,904.71	4,463,414.67	5,552,847.75	3,517,355.86
流动负债	102,458.99	647,890.43	677,837.90	245,791.65
非流动负债	207,821.43	-	-	-
负债合计	310,280.42	647,890.43	677,837.90	245,791.65
净资产（所有权权益）	11,116,624.29	3,815,524.24	4,875,009.85	3,271,564.21

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5 月
一、营业收入	13,731,200.46	327,817.68	5,645,802.92	252,560.19
减：营业成本	-	-	-	225,663.71
税金及附加	91,826.15	-	30,059.44	920.68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3,028,113.61	3,790,899.48	3,741,088.42	1,153,616.39
研发费用	-	1,044,223.88	472,209.74	418,416.44
财务费用	-472.11	-137.90	683.03	-1,651.30
加：其他收益	-	-	-	-
投资净收益	-	-2,167,709.52	-378,612.68	144,992.0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585,966.58	36,336.00	-204,032.00
信用减值损失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二、营业利润	10,611,732.81	-7,260,843.88	1,059,485.61	-1,603,445.64
加：营业外收入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三、利润总额	10,611,732.81	-7,260,843.88	1,059,485.61	-1,603,445.64
减：所得税费用	-	-	-	-
四、净利润	10,611,732.81	-7,260,843.88	1,059,485.61	-1,603,445.64

上述 2017 年财务数据业经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永恩审字（2019）第 G052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2019 年及评估基准日财务数据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信审字[2020]第 1-0417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6、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

（三）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1、资产评估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未约定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遵从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二、评估目的

根据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 2020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议，同意对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进行收购。为此，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委托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此次的评估对象为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为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负债为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截至评估基准日，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351.74 万元，负债总额 24.58 万元，净资产 327.16 万。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其账面值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5/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8,168.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1,707.31
预付账款	23,000.00
其他应收款	217,755.95
其他流动资产	45,406.83
流动资产合计	3,446,038.7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71,317.15
无形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17.15
资产总计	3,517,355.86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2973.49

项 目	2020/5/31
应交税费	8,793.85
应付职工薪酬	179,958.01
其他应付款	34,066.30
流动负债合计	245,791.65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245,791.65
净资产	3,271,564.21

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信审字[2020]第 1-0417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四）主要实物资产

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反映为固定资产。其中：固定资产为电子设备，电子设备共计 22 项，账面原值为 228,709.07 元，账面净值为 71,317.15 元，主要为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路由器、宏基 X1163 3D 投影仪、联想服务器和示波器等。

上述实物资产主要存放在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实物资产存在以下特点：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可以正常使用。

（五）无形资产状况

被评估单位的无形资产为 34 项技术类无形资产。其中，4 项专利和 29 项软著已取得专利证书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国家知识产权局已受理的 1 项发明专利。截止评估基准日，均无账面值。上述无形资产全部应用于公司经营和产品销售中。

委估的相关无形资产由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取得，取得后自行使用，未许可他人使用。截止评估基准日，委估的无形资产未被质押过，也未发生过权属纠纷和诉讼。

（六）列入评估范围的账面无记录资产状况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负债评估明细表》中已列示，但账面无记录的资产计 34 项，具体包括 4 项专利、1 项专利申请技术和 2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内容见下表：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类别	证书编号	状态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首次发表日期	授权日/取得日期
1	带有安全生产态势分析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器	外观设计专利	ZL 2016 3 0238602.0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6/14	2017/4/12

2	复用总线的 CPU 和 FPGA 组合电路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5 2 0170644.5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5/3/25	2015/11/18
3	具备 OAM 测试功能的以太网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5 2 0171583.4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5/3/25	2015/11/18
4	基于 FPGA 的超多流宽带精准控制模块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5 2 0171542.5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5/3/25	2015/11/18
5	一种基于 NLP 大数据的安全生产风险评估方法	专利技术申请	202010534132.8	申请中	原始取得	2020/6/12	
6	卓越讯通大数据采集系统软件[简称:大数据采集系统]V2.0	软著	2016SR185655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5/3/18	2016/7/19
7	卓越讯通大数据可视化工具软件[简称:大数据可视化工具]V2.0	软著	2016SR186499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5/8/18	2016/7/19
8	卓越讯通安全生产综合信息平台软件[简称:安全生产综合信息平台]V1.0	软著	2016SR186297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1/18	2016/7/19
9	卓越讯通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软件[简称: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V2.0	软著	2016SR185552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5/10/26	2016/7/19
10	卓越讯通大数据应用支撑平台软件[简称:大数据应用支撑平台]V2.0	软著	2016SR184723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5/12/1	2016/7/19
11	智能搜索引擎系统 V1.0	软著	2016SR285332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10/9
12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预警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 V1.0	软著	2016SR285347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8/13	2016/10/9
13	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辅助决策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 V1.0	软著	2016SR285357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8/16	2016/10/9
14	语义分析引擎系统 V1.0	软著	2016SR285329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10/9
15	图计算引擎系统 V1.0	软著	2016SR285335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10/9
16	大数据重构引擎系统 V1.0	软著	2016SR285338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10/9
17	大数据平台管理系统 V1.0	软著	2016SR285350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10/9
18	安全生产事故规律分析与预警大数据应用系统 V1.0	软著	2016SR285355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10/9
19	企业生产安全态势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 V1.0	软著	2016SR285342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8/5	2016/10/9
20	卓越讯通大数据应用软件 V1.0	软著	2015SR2 16347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5/8/31	2015/11/9
21	安全生产大数据应用系统 V1.0	软著	2016SR326390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6/30	2016/11/11
22	企业生产安全预警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 V1.0	软著	2016SR326827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6/7/15	2016/11/11

23	安监大数据系统 V2.0	软著	2018SR148677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7/12/12	2018/3/7
24	卓越讯通互联网舆情监测系统软件[简称:舆情监测系统]V2.0	软著	2016SR186484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5/6/15	2016/7/19
25	TE-1000 以太网测试仪表软件[简称: TE-1000 软件]V1.0	软著	2015SR063652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5/2/5	2015/4/21
26	煤矿安全生产风险智能分析系统 V1.0	软著	2020SR0522481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8/6/11	2020/5/27
27	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V1.0	软著	2020SR0522489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8/11/10	2020/5/27
28	设备安全生产管理智能风险分析系统 V1.0	软著	2020SR0520184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9/6/28	2020/5/27
29	设备安全生产管理现场监测系统 V1.0	软著	2020SR0520176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9/9/11	2020/5/27
30	应急管理综合指挥应用系统 v1.0	软著	2020SR0520912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9/5/16	2020/5/27
31	设备安全生产管理维保信息系统 V1.0	软著	2020SR0523800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9/6/8	2020/5/27
32	设备安全生产管理检测检验系统 V1.0	软著	2020SR0523843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9/3/5	2020/5/27
33	设备安全生产管理基础信息系统 v1.0	软著	2020SR0520593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9/6/11	2020/5/27
34	GIS 地理信息应用系统 v1.0	软著	2020SR0398890	已取得	原始取得	2018/3/9	2020/4/29

根据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表明,被评估单位拥有上述无形资产的所有权。委估的无形资产属于可辨认的其他无形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均无账面价值反映。

(七) 列入评估范围的账上有账下无资产状况

在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负债评估明细表》中未发现账上有帐下无的资产。

四、价值类型

通过对评估目的的分析和对评估所依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状态等的了解,我们判断本项资产评估尚无对评估的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的使用条件的特别限制和要求,故选择市场价值作为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一)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5 月 31 日。

(二) 上述评估基准日是委托人考虑本次经济行为需要所选取。

第二章 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2020年7月6日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议》。

二、法律法规依据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六号)；

(二)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2017年4月21日财政部令第86号公布,根据2019年1月2日《财政部关于修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等2部部门规章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7号)修改)；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修订,并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38号)；

(六)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七)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

(八)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九) 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08修正)；

(十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六号))；

(十二) 其他与本项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

三、评估准则依据

(一)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二)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三)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四)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五)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六)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七)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八)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 (九)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十) 《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4号)；
- (十一)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十二)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十三)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十四)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十五)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十六)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 (十七)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 (十八) 其他与本项评估有关的评估准则、规范。

四、资产权属依据

- (一)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各类凭证；
- (二) 银行对账单、资产购买发票、合同；
- (三) 专利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等；
- (四) 其他相关资料。

五、取价依据

- (一)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
- (二) 《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 (三) 《阿里巴巴》、《ZOL 中关村在线 IT 产品报价》、《IT168-IT 主流资讯平台》等专业设备交易价格信息网站；
- (四) 设备购置价查询记录；
- (五) 委估资产的购置合同、协议；
- (六) 评估人员对评估现场实地勘查记录资料；
- (七)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经营方面的资料；
- (八) 企业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
- (九)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及市场竞争分析资料；

- (十) 现行的国家和地方税收政策和规定；
- (十一) Wind 资讯查询的资料；
- (十二) 其他资料。

六、其他依据及参考资料

- (一) 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 (二) 企业提供的基准日会计报表、账册及凭证；
- (三) 企业提供的“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四) 其他资料。

第三章 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通常采用的评估方法有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按照《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同一评估对象采用多种评估方法时，应当结合评估目的、不同评估方法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采用定性或者定量分析方式后，确定其中一种方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使用市场法的基本条件是：有一个较为活跃的市场，市场案例及其与评估对象可比较的指标、参数等可以收集并量化。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由于被评估企业属非上市公司，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与被评估企业相差较大，且评估基准日附近中国同一行业的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较少，所以相关可靠的可比交易案例的经营和财务数据很难取得，无法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故本次评估不采用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虽然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同时，企业具备了应用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将持续经营、未来收益期限可以确定、股东权益与企业经营收益之间存在稳定的关系、未来的经营收益可以正确预测计量、与企业预期收益相关的风险报酬能被估算计量。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本评估项目能满足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而且，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可以满足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的要求。

因此，针对本次评估的评估目的和资产类型，考虑各种评估方法的作用、特点和所要求具备的条件，此次评估我们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在对两种方法得出的评估结果进行分析比较后，以其中更为合适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第一节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各种评估技术方法的总称。本次评估的评估范围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流动负债，评估方法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一、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评估范围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

（一）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

现金：进行现场盘点，采用倒推办法验证评估基准日现金余额，并与现金日记账、总账现金账户余额进行核对，按核实无误后的数额确认现金评估值。

银行存款：对银行存款评估采取同评估基准日银行对账单余额核对的办法，并向开户银行发函进行询证。核对无误后，以核实后账面值为评估值。

货币资金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

评估人员通过核查企业提供的该只股票流水，确认其持股数量，并向企业的开户证券机构发函进行询证。核实无误后，以评估基准日该只股票的收盘价乘以持股数量确认评估值。

（三）预付账款

评估人员结合相关供货合同，对所有预付账款账簿、凭证进行了核对和查证，由财务人员及相关人员详细介绍债务单位的实际情况，评估人员按照资产评估相关法规及规

范的要求，具体分析了预付账款形成的原因，根据所能收回的相应的资产或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四）其他应收款

对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经过核对账簿，核查结算账户、原始凭证，验证其账账、账证是否相符，具体了解往来款项的发生时间、实际业务内容、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状况，对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函证，并对回函情况进行了分析。同时，按照账龄将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分类，并对不同账龄其他应收款的历史坏账损失情况进行了统计分析，在此基础上，对各项其他应收账款进行了风险分析，以可收回金额确认评估值。

（五）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为应交税费的重分类调整，具体为企业发生的待抵扣进项税。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财务人员了解相关事项的财务资料，核实对应的税金重分类计算表，收集发票等资料，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二、设备类资产

本次评估对电子设备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值不含增值税。

设备类固定资产评估的成本法是通过估算全新设备的重置成本，然后扣减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或在综合确定成新率的基础上，确定设备评估值的方法。基本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价值=重置成本×成新率

（一）重置成本的确定

对于电子设备，评估人员通过查询《机电产品价格信息查询系统》及相关报价网站并经适当调整确定购置价，电子设备重置成本的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成本=购置价+1.13

对于使用时间较长，且目前市场已经不再出售的设备，则直接以市场二手价或可变现价值确定评估值。

（二）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一般的电子设备，以年限法为主确定设备的成新率。对更新换代速度快、价格变化快的设备，成新率根据设备的经济使用年限及产品的技术更新速度等因素综合确定。按使用年限确定成新率的公式为：

$$\text{成新率} = \text{年限成新率} = \frac{\text{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三）评估值的确定

1、根据成本法评估的原理，将重置成本和成新率相乘得出评估值。其基本计算公

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成本×成新率

2、部分陈旧在用电子设备，以市场二手价或可变现价值，按照市场法的思路确定评估值。

三、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为被评估单位自主研发的专利、专利申请技术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在公司经营中使用，对全部业务和收益有贡献。

根据委估无形资产的特点，本次评估采用净利润分成法。

本次评估具体计算式如下：

$$A = \sum_{i=1}^n Q_i \times \frac{1}{(1+r)^i}$$

其中：

A —委估无形资产评估值

n —委估无形资产收益年限

Q_i —委估无形资产第 i 年产生的净利润×委估无形资产净利润分成率

r —折现率

四、负债

负债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

评估中对各类负债主要款项的业务内容、账面金额、发生日期、形成原因、企业确认依据以及约定的还款期限、方式等进行调查、核实；对重要的负债，向有关人员或向对方单位进行必要的调查或询证；对负债履行的可能性进行必要的分析，确认是否存在无需偿付的债务、无需支付的计提。

在充分考虑其债务和应履行义务的真实性前提下，以经核实的负债金额作为评估值。

第二节 收益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算委估资产未来预期收益并折算成现值，借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采用收益法对资产进行评估，所确定的资产价值，是指为获得该项资产以取得预期收益的权利所支付的货币总额。不难看出，资产的评估价值与资产的效用或有用程度密切相关。资产的效用越大，获利能力越强，产生的利润越多，它的价值也就越大。

收益法基本的计算公式为：

$$P = \sum_{t=1}^n \frac{R_t}{(1+r)^t}$$

式中：P：评估价值

N：收益期年限

R_t：第 t 年的预期收益

r：折现率

一、评估思路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模型，即经济收益流是公司全部投资资本（全部股东权益和有息债务）产生的现金流。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营业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减去非经营性负债、有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计算公式：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负债-有息负债

二、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包括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按以下公式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值+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值

1、明确的预测期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6 月，主营业务为大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和应用完整解决方案。根据被评估单位未来的发展计划和市场的发展情况分析，本次评估明确的预测期为 2020 年 6 月至 2024 年。

2、收益期

由于企业的运营主要依托的经营管理人员、研发团队比较稳定；资产方面，通过常规的更新即可保持长期的正常运行；也未发现企业存在不可逾越的经营期障碍，故收益期按永续确定。

3、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本次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不含利息支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4、折现率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text{公式： } WACC = K_e \times \frac{E}{D+E} + K_d \times \frac{D}{D+E} \times (1-T)$$

式中：

K_e 为权益资本成本；

K_d 为债务资本成本；

D/E ：选取行业可比公司平均 D/E 的值；

T 为企业所得税率。

三、非经营性资产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经营性收益无直接关系的、未纳入收益预测范围的资产。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四、非经营性负债

非经营性负债是指与企业经营性收益无直接关系的、未纳入收益预测范围的负债。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溢余资产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经营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多为溢余的货币资金。

六、有息负债

有息负债指评估基准日企业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

第四章 评估程序及实施过程

一、进行前期调查

我公司接到委托人的通知后，即安排有关负责人与委托人的负责人、相关人员进行电话沟通，并进行适当的调查。了解评估目的和所涉及的经济行为、评估对象、范围，了解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以及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具体类型、分布情况和特点，了解企业所处行业、法律环境、会计政策等相关情况，了解委托人对评估基准日的考虑和对报告完成日期的要求。经过综合分析和评价，在确定本评估机构具备承担此项评估的专业胜任能力，可以独立地进行评估，业务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的情况下，与委托人洽谈并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二、编制评估计划

根据本项评估的需要，确定项目负责人，安排资产评估师和评估辅助人员，组成评估项目组。由项目负责人编制评估计划，经本评估机构有关负责人审核后实施。

评估计划的内容涵盖现场调查、收集评估资料、评定估算、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等实施评估的全过程，初步确定评定估算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并对评估的各个阶段作出相应的时间安排。

三、进行现场调查

(一) 向被评估单位布置并辅导有关人员填写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同时，指导被评估单位进行资产清查。

(二) 向被评估单位提交尽职调查清单，收集评估所需文件资料，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固定资产购置合同或发票以及财务报表、生产经营统计资料、近年审计报告、发展规划等。

(三) 根据评估准则要求进行资产核实和现场勘查：

1、检查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及负债清查评估明细表有无错项、漏项、重复；对照资产及负债清查评估明细表，逐类与财务总账进行比对；抽查各类资产或负债中的重点项目，将其与财务明细账记录的数据进行核对；做到账、表一致；

2、对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所列实物资产，到现场以重点全查、一般抽查的方式进行数量核实，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同时，对设备进行现场查勘；

3、对其他无形资产，了解形成或取得过程、在生产过程中的作用、对企业获取收

益的贡献程度等；

4、对大额、重点应收款项进行函证，了解业务往来及对方单位信用情况；查阅主要负债的相关协议、合同，了解发生时间、形成过程，偿债情况；

5、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征询、鉴别，查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产权状况；并对可能影响资产评估的重大事项进行调查。

（四）通过座谈会、走访等方式，听取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对企业、重点资产、主要产品历史和现状的介绍，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状况，并形成访谈记录。

（五）对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之“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说明”中的未来主营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预测数据进行历史比对、能力衡量、横向比较、趋势分析，以判断其未来实现的可能性或可实现程度，及在收益法评估时的可利用程度。

（六）开展被评估单位外部的调研活动，包括走访市场或查询市场资讯，了解企业产品的销售情况、价格趋势、市场占有情况和同行业其他企业产品的相应情况，以及市场竞争态势；通过网站、专业刊物等媒体，了解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金融政策、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组织的市场分析、行业发展意见和行业统计数据。

四、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人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根据评估工作需要进行分类，即按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负债和收益法评估等类别，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的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五、展开评定估算

对归纳整理后的各类评估资料所反映的信息进行提炼，通过分析测算得到评估所需要的而在评估过程中又无法直接获取的各种数据、参数。然后，分别采用一定的评估方法进行评定估算。

六、形成评估结论

对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中各类资产及负债的初步评估结果进行复查，必要时对个别资产项目的估算过程和估算结果进行适当修改，在确认单项资产、负债评估结果基本

合规合理和资产、负债无重评漏评的情况下，进行汇总，得出成本法（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同时，对收益法评定估算的全过程、各项数据的形成、各项参数的选取等进行复查，必要时对个别数据、参数进行适当调整，以进一步完善评估，保证评估结果的相对合理性。然后，对两种方法的评估结果进行充分的分析和比较，在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其评估结果的合理性及所使用数据的质量、数量的基础上，确定其中一种方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七、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根据评估工作情况，起草资产评估报告，经过本评估机构内部三级复核后，形成初步报告。就初步评估报告向委托人征求意见，并对涉及的相关事项与委托人进行必要沟通。在不影响本评估机构对最终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采纳委托人对报告的合理意见或建议。然后，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完成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后，由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第五章 评估假设

资产评估的基本目标要求评估结论必须公允，而所有公允的评估结论都是有条件约束的。资产评估假设正是表现资产评估条件约束的重要形式。

一、本次评估采用的假设

（一）基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定被评估企业在评估基准日后仍按照原来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

（二）一般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被评估单位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3、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4、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具体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3、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是市场价值，不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所涉及的经济行为对企业经营情况的影响；

4、被评估单位为高新技术企业，评估基准日享受软件企业企业所得税享受两免三减半政策（从2017年开始，2021年结束），期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优惠税率。未来假设企业能够保持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继续执行15%税收优惠；

5、被评估单位研发团队的核心研发人员及管理层保持稳定，不流失；

6、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7、目前办公室的租约将按现有方式继续租赁。

二、评估假设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字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第六章 评估结论

一、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

（一）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总资产资产总额351.74

万元，评估价值 1,085.18 万元，增值额为 733.44 万元，增值率为 208.52%；总负债账面价值 24.58 万元，评估价值 24.58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值为 327.16 万，净资产评估价值 1,060.60 万元，评估增值 733.44 万元，增值率为 224.18%。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44.61	343.52	-1.09	-0.32
2	非流动资产	7.13	741.66	734.53	10,301.96
3	其中：固定资产	7.13	6.99	-0.14	-1.96
4	无形资产	-	734.67	734.67	
5	资产总计	351.74	1,085.18	733.44	208.52
6	流动负债	24.58	24.58	-	-
7	非流动负债	-	-	-	-
8	负债合计	24.58	24.58	-	-
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27.16	1,060.60	733.44	224.18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详细情况见资产及负债评估明细表。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51.74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24.58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27.16 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068.72 万元，增值额 4,741.57 万元，增值率为 1,449.33%。

二、评估结果的分析与选择

收益法与成本法评估结果相差 4,008.12 万元，差异率为 377.91%。收益法评估中对未来收益指标进行预测时综合考虑了国内外宏观经济情况、行业情况、经营能力等多种因素。成本法评估是从资产的成本角度出发，对评估范围内的单项资产及负债，通过分别估测的所有可确指的资产加和而成的。成本法很难把握各个单项资产对整体资产效益的贡献，也难于评估范围内各项单项资产同技术匹配和有机组合因素可能产生的整合效应，即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如无形资产、人力资源等。而收益法重点关注的是委估资

产整体的盈利能力，既包括各项单项资产带来的收益，也涵盖了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的收益。

且委估企业现阶段的技术研发已基本成熟，业务方向明确，未来专注于产品销售和市场拓展。评估师经过对委估企业财务状况的调查、历史经营业绩、未来规划的分析，结合本次评估对象、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因此选定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

三、评估结论

在实施了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和方法后，我们的评估结论是：在前述评估目的下，在持续经营等假设条件下，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5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5,068.72 万元，评估值比账面净资产增值 4,741.57 万元，增值率为 1,449.33%。

实施本评估项目之经济行为而使用上述评估结论将涉及到股东部分权益的价值。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与持股比例的乘积，存在由于具有控制权与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及股权流动性影响。

本评估结论并未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与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及股权流动性的影响。

第七章 特别事项说明

一、在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评估时，我们未考虑该等资产用于本次评估目的可能承担的费用和税项，未对部分资产的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考虑；未考虑被评估单位资产或股权可能承担的抵押、质押、担保、诉讼事项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二、受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本次评估范围以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评估的资产及负债为限。

三、本报告中涉及的相关法律文件及资料由被评估单位负责提供，被评估单位对上述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并就此向本公司出具了承诺函。

四、对于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在委托时和评估过程中未作特殊说明的事项，而评估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及无法收集资料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对此不承担相关责任。

五、依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被评估单位进行资产购置时，增值税可以抵扣，故本次设备及无形资产的评估值均不含增值税。

六、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场所采用租赁方式。本次评估中，假设租赁到期后仍能够续租。

卓越讯通的办公经营场所系从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租赁使用，具体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 106 号楼 3 层 309-311 号房间，建筑面积 333 平方米。租赁期 1 年，自 2020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2 日止。

七、本次评估报告中评估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信审字[2020]第 1-0417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20 年 5 月 31 日审计结果。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第八章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仅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如不得用于抵押、质押、担保、诉讼等目的），由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二、本资产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至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日止。但在此期间，若遇评估对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本评估结论即失效。我们不对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超出有效期使用评估报告或者虽在有效期内但评估对象状况已发生较大变化或市场已发生较大波动时仍然使用评估报告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四、除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六、未征得我公司同意，委托人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章 资产评估报告日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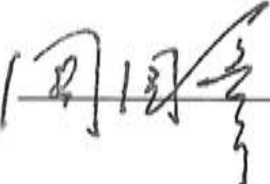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〇年八月三日。资产评估报告日是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

二、本资产评估报告含有若干附件（见附件目录），附件是本资产评估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师:  11100052

资产评估师:  45070002

法定代表人: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8月3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一、 与评估目的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二、 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
- 三、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四、 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证明资料；
- 五、 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六、 签字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七、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 八、 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
- 九、 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登记卡；
- 十、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十一、 资产评估汇总表或者明细表；
- 十二、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议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2020年7月6日上午9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 一、 会议主持：总经理罗勇
- 二、 参会人员：林明奇、曹文艳、罗勇、林凯、郭亮亮
- 三、 决议内容：

同意就收购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聘请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工作。

全体参会人员签字：林明奇 曹文艳
郭亮亮 罗勇 林凯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6日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20]第 1-04175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0]第 1-04175 号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5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 5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2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878,168.62	3,891,519.52	520,744.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2,281,707.31	1,340,747.22	3,456,323.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三）	-	-	80,189.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23,000.00	43,000.00	22,000.00
其他应收款	五（五）	217,755.95	200,896.85	237,267.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45,406.83	-	50,836.65
流动资产合计		3,446,038.71	5,476,163.59	4,367,361.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71,317.15	76,684.16	96,053.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17.15	76,684.16	96,053.43
资产总计		3,517,355.86	5,552,847.75	4,463,414.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八）	22,973.49	22,083.49	15,583.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五（九）	179,958.01	191,139.89	-
应交税费	五（十）	8,793.85	156,639.61	8,567.96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一）	34,066.30	307,974.91	538,047.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二）			85,691.27
流动负债合计		245,791.65	677,837.90	647,890.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45,791.65	677,837.90	647,890.43
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三）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十四）	-1,728,435.79	-124,990.15	-1,184,475.76
股东权益合计		3,271,564.21	4,875,009.85	3,815,524.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17,355.86	5,552,847.75	4,463,414.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十五）	252,560.19	5,645,802.92	327,817.68
减：营业成本	五（十五）	225,663.71	-	-
税金及附加	五（十六）	920.68	30,059.44	-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十七）	1,153,616.39	3,741,088.42	3,790,899.48
研发费用	五（十八）	418,416.44	472,209.74	1,044,223.88
财务费用	五（十九）	-1,651.30	683.03	-137.90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五（十九）	2,032.20	681.87	3,325.1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	144,992.09	-378,612.68	-2,167,709.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一）	-204,032.00	36,336.00	-585,966.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1,603,445.64	1,059,485.61	-7,260,843.8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1,603,445.64	1,059,485.61	-7,260,843.88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1,603,445.64	1,059,485.61	-7,260,843.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3,445.64	1,059,485.61	-7,260,843.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03,445.64	1,059,485.61	-7,260,843.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五（二十二）	267,713.80	6,064,740.51	267,297.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二）	2,032.20	350,681.87	2,014,84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746.00	6,415,422.38	2,282,138.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五（二十二）	255,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五（二十二）	1,179,334.48	2,796,553.08	3,004,84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五（二十二）	199,489.19	288,678.68	977,721.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二）	645,873.23	1,729,735.50	2,584,06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9,696.90	4,814,967.26	6,566,63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950.90	1,600,455.12	-4,284,494.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二）		1,773,300.00	3,80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3,300.00	3,80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五（二十二）	3,400.00	2,980.00	81,2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二）	1,000,000.00		10,01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3,400.00	2,980.00	10,094,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400.00	1,770,320.00	-6,291,2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3,350.90	3,370,775.12	-10,575,694.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二十二）	3,891,519.52	520,744.40	11,096,438.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168.62	3,891,519.52	520,744.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6,076,368.12	11,076,368.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6,076,368.12	11,076,36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60,843.88	-7,260,843.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60,843.88	-7,260,843.8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1,184,475.76	3,815,524.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06 月 03 日成立的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811004325, 2018 年 10 月 31 日取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69569924X,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3-06-03, 营业期限: 2013-06-03 至 2033-06-02,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 106 号楼 3 层 309A、311A。

营业范围:技术推广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软件设计;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 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告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赖兆红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5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

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后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办公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

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一) 收入

本公司收入主要为安全生产信息系统开发建设收入。

1. 安全生产信息系统开发建设收入

提供安全生产信息系统建设及维护项目业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同时满足条件：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的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公司安全生产信息系统开发建设业务确认收入具体时点：

安全生产信息系统开发建设项目业务，根据客户需要，要求现场实施的项目，在项目完工并经验收取得验收报告为收入确认时点；不要求现场实施的项目，在系统建设及维护成果交付客户，并经客户验收为收入确认时点。上述验收为客户验收或客户指定的第三方（如监理）验收。

(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

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合并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56,323.90	3,456,323.90
其他应收款	237,267.04		237,267.04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1,609,456.51	-2,793,932.27	-1,184,475.76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减当期可抵扣的进项税额	16%、13%、10%、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目前享受软件企业企业所得税享受两免三减半政策，从2017年开始，2021年结束，期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优惠税率。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类 别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现金	17.07	17.07	17.07
银行存款	878,151.55	3,891,502.45	520,727.33
合 计	878,168.62	3,891,519.52	520,744.40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类 别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81,707.31	1,340,747.22	3,456,323.9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281,707.31	1,340,747.22	3,456,323.90
合 计	2,281,707.31	1,340,747.22	3,456,323.9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类 别	2020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续)

类 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续)

类 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189.25	100.00		
合 计	80,189.25	100.00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0,189.25	100.00	
合 计	80,189.25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0,189.25	100.00	
合 计	80,189.25	100.00	

(四) 预付款项

账 龄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000.00		43,000.00		22,000.00	
合 计	23,000.00		43,000.00		22,0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类 别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217,755.95	200,896.85	237,267.04

类别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17,755.95	200,896.85	237,267.04

1.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备用金	118,207.20	101,348.10	125,907.65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0,798.75	50,798.75	48,734.75
朱睿清	9,000.00	9,000.00	9,000.00
履约保证金	39,750.00	39,750.00	39,750.00
其他			10,500.00
员工个人款项			5,165.90
退税款			7,208.74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17,755.95	200,896.85	237,267.04

(2) 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披露

①其他应收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9,005.95	77.61	152,146.85	75.73	188,517.04	79.45
1至2年		-		-	48,750.00	20.55
2至3年		-	48,750.00	24.27		
3至4年	48,750.00	22.39				
合计	217,755.95	100.00	200,896.85	100.00	237,267.04	100.00

(3) 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披露

类别	2020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17,755.95	100.00		
合计	217,755.95	100.00		

(续)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00,896.85	100.00		
合计	200,896.85	100.00		

(续)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37,267.04	100.00		
合计	237,267.04	1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截止2020年5月31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备用金	往来款	118,207.20	1年以内	54.28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798.75	1年以内	23.33	
履约保证金	往来款	39,750.00	3至4年	18.25	
朱睿清	往来款	9,000.00	1年以内	4.13	
合计		217,755.95		100.00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备用金	往来款	101,348.10	1年以内	50.45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798.75	1年以内	25.29	
履约保证金	往来款	39,750.00	2至3年	19.79	
朱睿清	往来款	9,000.00	2至3年	4.48	
合计		200,813.95		100.00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备用金	往来款	125,907.65	1年以内	53.07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734.75	1年以内	20.54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履约保证金	往来款	39,750.00	1至2年	16.75	
朱睿清	往来款	9,000.00	1年以内	3.79	
退税款	往来款	7,208.74	1至2年	3.04	
合计		237,267.04		97.2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缴税费	45,406.83	-	50,836.65
合计	45,406.83	-	50,836.65

(七)固定资产

类别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71,317.15	76,684.16	96,053.43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合计	71,317.15	76,684.16	96,053.43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3,147.00	199,182.07	222,329.07
1. 2018年1月1日	23,147.00	128,120.00	151,26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71,062.07	71,062.07
购置		71,062.07	71,062.0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8年12月31日	23,147.00	199,182.07	222,329.07
二、累计折旧	21,989.65	79,480.05	101,469.70
1. 2018年1月1日	21,989.65	79,480.05	101,469.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05.94	24,805.94
计提		24,805.94	24,805.9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8年12月31日	21,989.65	104,285.99	126,275.64
三、减值准备			
四、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57.35	94,896.08	96,053.43

(续)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3,147.00	202,162.07	225,309.07
1. 2019年1月1日	23,147.00	199,182.07	222,329.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980.00	2,980.00
购置		2,980.00	2,98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9年12月31日	23,147.00	202,162.07	225,309.07
二、累计折旧	21,989.65	126,635.26	148,624.91
1. 2019年1月1日	21,989.65	104,285.99	126,275.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349.27	22,349.27
计提		22,349.27	22,349.2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9年12月31日	21,989.65	126,635.26	148,624.91
三、减值准备			
四、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57.35	75,526.81	76,684.16

(续)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3,147.00	205,562.07	228,709.07
1. 2020年1月1日	23,147.00	202,162.07	225,309.07
2. 本期增加金额		3,400.00	3,400.00
购置		3,400.00	3,4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2020年5月31日	23,147.00	205,562.07	228,709.07
二、累计折旧	21,989.65	135,402.27	157,391.92
1. 2020年1月1日	21,989.65	126,635.26	148,624.91
2. 本期增加金额		8,767.01	8,767.01
计提		8,767.01	8,767.01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2020年5月31日	21,989.65	135,402.27	157,391.92
三、减值准备			-
四、2020年5月31日账面价值	1,157.35	70,159.80	71,317.15

(八) 应付账款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90.00	6,500.00	15,583.49

项 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上	22,083.49	15,583.49	
合 计	22,973.49	22,083.49	15,583.49

(九)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 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863,007.33	2,863,007.3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合 计		2,863,007.33	2,863,007.33	

(续)

项 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9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640,620.47	2,831,760.36	191,139.8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合 计		2,640,620.47	2,831,760.36	191,139.89

(续)

项 目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年5月31日
短期薪酬	191,139.89	914,020.67	902,838.79	179,958.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合 计	191,139.89	914,020.67	902,838.79	179,958.01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 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8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63,007.33	2,863,007.33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合 计		2,863,007.33	2,863,007.33	

(续)

项 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9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40,620.47	2,831,760.36	191,139.89
社会保险费				

项 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9年12月31日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合 计		2,640,620.47	2,831,760.36	191,139.89

(续)

项 目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年5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139.89	914,020.67	902,838.79	179,958.01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合 计	191,139.89	914,020.67	902,838.79	179,958.01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8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费				
合 计				

(续)

项 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9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费				
合 计				

(续)

项 目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年5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费				
合 计				

(十) 应交税费

税 种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196.81	
未交增值税		86,509.18	
个人所得税	8,793.85	68,946.14	8,567.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55.64	
教育费附加		2,595.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30.18	
合 计	8,793.85	156,639.61	8,567.96

(十一) 其他应付款

类 别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34,066.30	307,974.91	538,047.71
合 计	34,066.30	307,974.91	538,047.71

1. 其他应付款项

款项性质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代扣社保费		-	840.54
门禁卡押金		-	80.00
报销款	19,344.76	43,050.09	18,196.31
陈宁		-	6,813.76
邵磊		-	12,117.10
赖兆红		240,000.00	500,000.00
社保费	13,583.49	24,924.82	
行政备用金	1,138.05		
合 计	34,066.30	307,974.91	538,047.71

(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科技部专项应付转入			85,691.27
合计			85,691.27

(十三) 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18-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赖兆红	3,250,000.00	65.00			3,250,000.00	65.00
俞智武	750,000.00	15.00			750,000.00	15.00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0			1,000,000.00	2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9-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赖兆红	3,250,000.00	65.00			3,250,000.00	65.00
俞智武	750,000.00	15.00			750,000.00	15.00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0			1,000,000.00	2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20-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5-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赖兆红	3,250,000.00	65.00			3,250,000.00	65.00
俞智武	750,000.00	15.00			750,000.00	15.00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0			1,000,000.00	2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6,116,624.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40,256.1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76,368.1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0,843.88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4,475.76	

(续)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9,456.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2,793,932.2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4,475.7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9,485.61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990.15	

(续)

项 目	2020年5月31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79,980.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3,104,971.0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4,990.1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3,445.64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28,435.79	

(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252,560.19	225,663.71	5,645,802.92		327,817.68	
技术服务	252,560.19	225,663.71	5,645,802.92		327,817.68	
合 计	252,560.19	225,663.71	5,645,802.92		327,817.68	

(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7.06	17,534.67	
教育费附加	230.17	7,514.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3.45	5,009.91	
合 计	920.68	30,059.44	

(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业务招待费	13,937.51	120,697.58	147,346.00
交通费	4,422.74	39,196.91	70,750.21

项 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水电费	4,345.38	26,090.81	13,540.50
房屋租赁费	191,173.71	487,994.06	399,907.75
员工工资	720,153.93	2,417,951.89	1,792,866.21
折旧	8,767.01	22,349.27	24,805.94
办公费	21,342.88	52,987.04	42,582.26
差旅费	43,321.66	112,875.43	17,403.00
物业费	45,489.06	91,983.40	95,730.41
员工社保费	25,790.51	185,859.99	193,312.58
住房公积金	26,304.00	45,340.90	37,548.10
服务费	45,622.91	17,948.78	822,736.97
专利申请费	1,530.00	1,260.00	9,999.37
招标	1,415.09	14,150.94	
残保金		42,945.11	32,974.59
审计费		1,456.31	18,364.17
会议费		60,000.00	70,800.00
通讯费			231.42
合 计	1,153,616.39	3,741,088.42	3,790,899.48

(十八)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418,416.44	472,209.74	1,044,223.88
合 计	418,416.44	472,209.74	1,044,223.88

(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收入	2,032.20	681.87	3,325.10
手续费	380.90	1,364.90	3,187.20
合 计	-1,851.30	683.03	-137.90

(二十) 投资收益

类 别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4,992.09	-378,612.68	-2,167,709.52
合 计	144,992.09	-378,612.68	-2,167,709.52

(二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032.00	36,336.00	-585,966.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4,032.00	36,336.00	-585,966.58
合 计	-204,032.00	36,336.00	-585,966.58

(二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03,445.64	1,059,485.61	-7,260,843.88
加：信用减值损失			-
固定资产折旧	8,767.01	22,349.27	24,805.9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032.00	-36,336.00	585,966.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992.09	378,612.68	2,167,70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8.95	93,304.54	-83,815.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8,591.13	83,039.02	281,68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950.90	1,600,455.12	-4,284,494.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8,168.62	3,891,519.52	520,744.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91,519.52	520,744.40	11,096,438.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3,350.90	3,370,775.12	-10,575,694.2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现金	878,168.62	3,891,519.52	520,744.40
其中：库存现金	17.07	17.07	17.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8,151.55	3,891,502.45	520,727.33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168.62	3,891,519.52	520,744.40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赖兆红	实际控制人
俞智武	小股东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小股东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8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赖兆红	关联方借款	备用金		20,000.00	15.88

(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9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市价	1,008,113.18	17.86
其他往来:					
赖兆红	关联方借款	备用金	市价	98,623.20	97.31

(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0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赖兆红	关联方借款	备用金	市价	105,565.20	90.17

2.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8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赖兆红	关联方往来	报销支出	市价	500,000.00	93.32

(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9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赖兆红	关联方往来	报销支出	市价	240,000.00	77.93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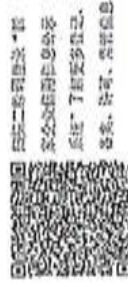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二维码验证“照
实公示信用”信息
系统，了解国家登记、
备案、处罚、经营异常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胡咏华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
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
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
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
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产业
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04月17日

证书序号:00001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杨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年12月25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大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1472122527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杨斯
 证书编号: 420000024142

证书编号: 4200000241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10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validation/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 注册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6月25日
 注册日期

2013年6月1日
 注册日期



2016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2年6月20日
 注册日期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李春新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月9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李春新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s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月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李春新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1月30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李春新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s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证书为财政部注册会计师注册法

文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

公章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5月3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经办人：陈芳



2006年5月18日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贴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公章后即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 名 郭志刚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8-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华龙鼎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6197608260312
Identity card

证书编号: 1100014220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 年 十 月 九 日
Date of Issue

年度检验章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持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2010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姓名: 郭志刚
证书编号: 110001422068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69569924X

名称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106号楼3层309A、311A
法定代表人	赖兆红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03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6月03日至2033年06月02日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软件设计;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 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8年06月19日

C6-2/2-2

证书号第 4111042 号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带有安全生产态势分析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器

设计人：赖兆红

专利号：ZL 2016 3 0238602.0

专利申请日：2016 年 06 月 14 日



专利权人：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 年 04 月 12 日

本外观设计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14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4745063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2

实用新型名称：复用总线的 CPU 和 FPGA 组合电路

发明人：赖兆红

专利号：ZL 2015 2 0170644.5

专利申请日：2015 年 03 月 25 日

专利权人：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5 年 11 月 18 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3 月 25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474870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具备 OAM 测试功能的以太网测试设备

发明人：赖兆红

专利号：ZL 2015 2 0171583.4

专利申请日：2015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5年11月18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4744937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基于 FPGA 的超多流宽带精准控制模块

发 明 人：赖兆红

专 利 号：ZL 2015 2 0171542.5

专利申请日：2015 年 03 月 25 日



4

专 利 权 人：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5 年 11 月 18 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3 月 25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100044

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楼10层1单元1129
北京智行阳光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黄锦阳(13811387820)

发文日:

2020年06月12日



申请号或专利号: 202010534132.8

发文序号: 2020061201672140

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

根据专利法第28条及其实施细则第38条、第39条的规定, 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现将确定的申请号、申请日、申请人和发明创造名称通知如下:

申请号: 202010534132.8

申请日: 2020年06月27日

申请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创造名称: 一种基于NLP大数据的安全生产风险评估方法

经核实, 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

权利要求书 每份页数:2页 文件份数:1份 权利要求项数: 1项

发明专利请求书 每份页数:4页 文件份数:1份

说明书 每份页数:7页 文件份数:1份

实质审查请求书 每份页数:1页 文件份数:1份

说明书摘要 每份页数:1页 文件份数:1份

说明书附图 每份页数:1页 文件份数:1份

专利代理委托书 每份页数:2页 文件份数:1份

提示:

1.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 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 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
2.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 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 均应当准确、清晰地写明申请号。
3. 国家知识产权局收到向外国申请专利保密审查请求书后, 依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9条予以审查。

审查员: 自动受理

审查部门: 专利局初审及流程管理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364272号

软件名称： 卓越讯通大数据采集系统软件
[简称： 大数据采集系统]
V2.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5年03月02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5年03月18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18565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124802

2016年07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366116号

软件名称： 卓越讯通大数据可视化工具软件
[简称： 大数据可视化工具]
V2.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5年08月03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5年08月18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18649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125373

2016年07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1364914号

软件名称：卓越讯通安全生产综合信息平台软件
[简称：安全生产综合信息平台]
V1.0

著作权人：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8

开发完成日期：2016年01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6年01月01日

权利取得方式：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全部权利

登记号：2016SR18629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1247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1364169号

软件名称：卓越讯通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软件
[简称：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V2.0

著作权人：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2015年10月12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5年10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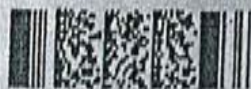
权利取得方式：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全部权利

登记号：2016SR18555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12457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363340号

软件名称： 卓越讯通大数据应用支撑平台软件
[简称： 大数据应用支撑平台]
V2.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5年11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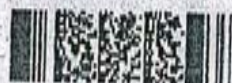
首次发表日期： 2015年12月0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18472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11455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63949号

软件名称： 智能搜索引擎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8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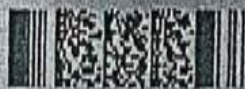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8月3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8533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7238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63964号

软件名称：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预警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8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8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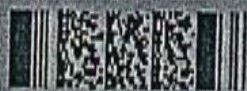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8534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7289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63974号

软件名称： 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辅助决策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8月03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8月16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8535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72394

九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63945号

软件名称： 语义分析引擎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8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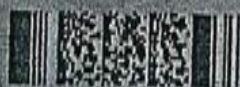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8月3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8532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7238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63952号

软件名称： 图计算引擎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8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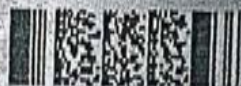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8月3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8533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72888



九思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63955号

软件名称： 大数据重构引擎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8月15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8月3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85338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7238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63967号

软件名称： 大数据平台管理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8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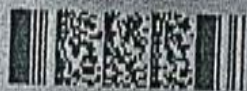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8月3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8535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72392



2016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63972号

软件名称： 安全生产事故规律分析与预警大数据应用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8月15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8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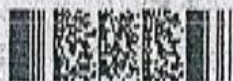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8535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72393

九〇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63959号

软件名称： 企业生产安全态势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7月16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8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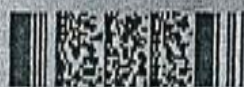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8534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7289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03433号

软件名称： 卓越讯通大数据应用软件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5年08月15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5年08月3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5SR21634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085198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505007号

软件名称： 安全生产大数据应用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6月15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6月30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32639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31248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505444号

软件名称： 企业生产安全预警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7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7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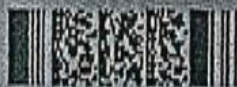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32682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31255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477772号

软件名称： 安监大数据系统
V2.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7年12月08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7年12月12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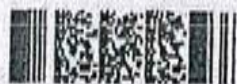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148677



2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237444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365101号

软件名称： 卓越讯通互联网舆情监测系统软件
[简称： 舆情监测系统]
V2.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5年06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5年06月15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18648423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128226



2016年07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0952738号

软件名称： TE-1000 以太网测试仪表软件
[简称： TE-1000 软件]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4年12月30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5年02月09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5SR06565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0693458



RT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401177号

软件名称： 煤矿安全生产风险智能分析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6

开发完成日期： 2018年05月09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8年06月1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52248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753106



2020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401185号

软件名称： 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8年10月16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8年11月10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52248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753107



2020年05月27日

7 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398880号

软件名称： 设备安全生产管理智能风险分析系统
V1.0

28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06月25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9年06月28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52018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751224



2020年05月27日

1 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398872号

软件名称： 设备安全生产管理现场监察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07月05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9年09月1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52017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751223



2020年05月27日

17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399608号

软件名称： 应急管理综合指挥应用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30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05月10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9年05月16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52091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747838



2020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402496号

软件名称： 设备安全生产管理维保信息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06月08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9年06月08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52380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753438



2020年05月27日

7 天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402539号

软件名称： 设备安全生产管理检测检验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02月26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9年03月05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523843



3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753444



2020年05月27日

V 7R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399289号

软件名称： 设备安全生产管理基础信息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06月05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9年06月1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520593



3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750827



2020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277586号

软件名称： GIS地理信息应用系统
V1.0

著作权人：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8年03月06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8年03月09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39889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617572



2020年04月29日

委托人承诺函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为此，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委托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委托人提供价值参考。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2、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未重、未漏，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3、所提供的与资产评估相关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 4、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明细表所载内容为经过我公司确认的评估范围；
- 5、我公司及我公司主要负责人和评估工作配合人员均与评估机构和评估机构参与本次评估的工作人员没有任何利益冲突或存在损害评估独立性的关系；
- 6、已及时提供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完成日期间所发生的涉及此次资产评估范围内的各类事项；
- 7、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 8、接受评估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林永奇

日期: 2020年7月8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为此，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委托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委托人提供价值参考。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2、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未重、未漏，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3、所提供的与资产评估相关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 4、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明细表所载内容为经过我公司确认的评估范围；
- 5、我公司及我公司主要负责人和评估工作配合人员均与评估机构和评估机构参与本次评估的工作人员没有任何利益冲突或存在损害评估独立性的关系；
- 6、已及时提供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完成日期间所发生的涉及此次资产评估范围内的各类事项；
- 7、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 8、接受评估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本页无正文)

被评估单位: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



日期: 2020年7月8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单位的委托，我们对贵单位拟实施收购股权所涉及的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以 2020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师
庄华
11100362

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师
李朝霞
45070002

日期：2020 年 8 月 3 日

北京市财政局

2018-0021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北京三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北京中企普惠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北京中宝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5、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6、北京中昌明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 7、北京市廉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8、北京安华信鸿天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9、北京友源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35198206U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周国章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资产评估、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评估项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0年10月16日

营业期限 2000年10月16日至2030年10月15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号锦秋国际大厦7层A03室

登记机关



2019年11月19日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9]23号 证书编号：0270037003

变更文号：财办企[2009]131号

序列号：000093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十二月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庄华

性别：女

登记编号：11100362



单位名称：中京民信(北京)资产
评估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0-11-18

年检信息：通过(2019-07-26)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3-09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李朝霞

性别：女

登记编号：45070002



单位名称：中京民信(北京)资产
评估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07-10-29

年检信息：通过(2019-07-26)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19-08-07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委托人：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委托人：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委托人因需要，委托受托人进行资产评估，受托人同意接受委托。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资产评估相关准则之规定，经协商一致，签订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一、委托内容

- 1、评估目的：北京帮安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
- 2、评估对象：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3、评估范围：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 4、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
- 5、评估开始时间： 年 月 日
- 6、评估报告提交期限： 年 月 日前（若需邮寄则为寄出期限）。
- 7、评估报告提交方式（在【 】内打√选择）：由受托人邮寄或派人送达给委托人【√】；委托人到受托人办公处收取【 】；其他方式【 】
- 8、其他：

二、评估服务费

1、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结合此次资产评估之特定目的，评估服务费为人民币5万元（大写：伍万元整）。

2、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签订后，委托人预付给受托人 50%的评估服务费；受托人提交评估报告书时，委托人再付给受托人余下的 50%评估服务费。支付方式采用电汇。

3、在评估服务费外，委托人负担评估人员至评估现场的往返交通费及现场工作期间的食宿、交通费用。

三、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为（若不填写则视为无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_。

2、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的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3、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约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受托人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4、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超出有效期使用评估结论，受托人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四、委托人责任和义务

1、应当为受托人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委托人应当根据资产评估业务需要，负责受托人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工作协调。

2、依法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恰当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进行确认，确认方式包括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

3、未征得受托人同意，委托人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受托人责任和义务

1、按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期限提交（或邮寄）评估报告。

2、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

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3、在评估报告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及其他管理部门备案或核准时，积极配合委托人的相关工作，直至完成备案或核准。

4、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受托人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有关其他权利和义务

1、委托人因故需提前终止资产评估业务、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应提前告知受托人，并按照受托人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已预付评估服务费的不再退还）。

2、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如果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资产评估机构有权拒绝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3、委托人要求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受托人有权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但委托人须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已预付评估服务费的不再退还）。

4、因委托人或者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资产评估程序受限，受托人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在告知委托人而仍受限的情形下，受托人可以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但委托人须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已预付评估服务费的不再退还）。

5、因委托人（包括被评估单位）未及时提供评估所需资料或其他原因而延误评估工作，则受托人提交（或邮寄）评估报告的期限顺延。

6、在评估过程中，若因委托人的重大调整事项造成受托人返工，双方应另行协商加收评估服务费并相应延长提交（或邮寄）评估报告的期限。

7、委托人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评估报告中的提示正确使用评估报告，由于委托人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不当使用评估报告所造成的后果与受托人无关。

8、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在受托人提交（或邮寄）评估报告且委托人付清评估服务费后终止。

七、违约责任

1、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当事人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2、如受托人无故终止履行本约定，所收评估费用应退还委托人；如委托人无故终止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受托人有权终止评估并且不退还评估费用。

3、_____

八、争议的解决

因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或执行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产生的任何争议，应当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九、其他

1、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订立后发现相关事项存在遗漏、约定不明确，或者在合同履行中约定内容发生变化的，受托人可以要求与委托人订立补充合同或者重新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或者以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对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变更。补充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与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郭丝丝

2020年7月6日

委托人:

地址: _____

电话: 56370066 / 18310848104

传真: _____

联系人: 郭丝丝

盖章 (签字) 地点: 北京

受托人 (盖章):

中京民信 (北京)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周国平

2020年7月6日

受托人: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号

锦秋国际大厦A座7层703室

电话: 010-82330610

传真: 010-82961376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北京大运村支行

户名: 中京民信 (北京)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联行号: 308100005221

账号: 110920107710801

联系人: 李啸

盖章 (签字) 地点: 北京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共1页第1页

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

表1

被评估单位：北京卓越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44.61	343.52	-1.09					
2 非流动资产	7.13	741.66	734.53	10,301.96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8 固定资产	7.13	6.99	-0.14	-1.96				
9 在建工程	-	-	-					
10 工程物资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3 油气资产	-	-	-					
14 无形资产	-	734.67	734.67					
15 开发支出	-	-	-					
16 商誉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0 资产总计	351.74	1,085.18	733.44	208.52				
21 流动负债	24.58	24.58	-	-				
22 非流动负债	-	-	-	-				
23 负债合计	24.58	24.58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27.16	1,060.60	733.44	224.18				

评估机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

表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3,446,038.71	3,435,165.40	-10,873.31	-0.32
2	货币资金	878,168.62	878,168.62	-	-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1,707.31	2,270,834.00	-10,873.31	-0.48
4	应收票据	-	-	-	-
5	应收账款	-	-	-	-
6	预付款项	23,000.00	23,000.00	-	-
7	应收利息	-	-	-	-
8	应收股利	-	-	-	-
9	其他应收款	217,755.95	217,755.95	-	-
10	存货	-	-	-	-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12	其他流动资产	45,406.83	45,406.83	-	-
13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17.15	7,416,582.00	7,345,264.85	10,299.44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16	长期应收款	-	-	-	-
17	长期股权投资	-	-	-	-
1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9	固定资产	71,317.15	69,882.00	-1,435.15	-2.01
20	在建工程	-	-	-	-
21	工程物资	-	-	-	-
22	固定资产清理	-	-	-	-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24	油气资产	-	-	-	-
25	无形资产	-	7,346,700.00	7,346,700.00	-
26	开发支出	-	-	-	-
27	商誉	-	-	-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

共2页第2页

表2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8	长期待摊费用	-	-	-	-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31	三、资产总计	3,517,355.86	10,851,747.40	7,334,391.54	208.52
32	四、流动负债合计	245,791.65	245,791.65	-	-
33	短期借款	-	-	-	-
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35	应付票据	-	-	-	-
36	应付账款	22,973.49	22,973.49	-	-
37	预收款项	-	-	-	-
38	应付职工薪酬	179,958.01	179,958.01	-	-
39	应交税费	8,793.85	8,793.85	-	-
40	应付利息	-	-	-	-
41	应付股利	-	-	-	-
42	其他应付款	34,066.30	34,066.30	-	-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44	其他流动负债	-	-	-	-
45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46	长期借款	-	-	-	-
47	应付债券	-	-	-	-
48	长期应付款	-	-	-	-
49	专项应付款	-	-	-	-
50	预计负债	-	-	-	-
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53	六、负债总计	245,791.65	245,791.65	-	-
54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271,564.21	10,605,955.75	7,334,391.54	224.19

评估机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共1页第1页

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

表3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3-1	货币资金	878,168.62	878,168.62	-	-
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1,707.31	2,270,834.00	-10,873.31	-0.48
3-3	应收票据	-	-	-	-
3-4	应收账款	-	-	-	-
3-5	预付账款	23,000.00	23,000.00	-	-
3-6	应收利息	-	-	-	-
3-7	应收股利	-	-	-	-
3-8	其他应收款	217,755.95	217,755.95	-	-
3-9	存货	-	-	-	-
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3-11	其他流动资产	45,406.83	45,406.83	-	-
3	流动资产合计	3,446,038.71	3,435,165.40	-10,873.31	-0.32

评估人员：王婉婉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赖兆红

填表日期：2020年7月6日

固定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

表4-6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	-	-	-	-	-	-	-
4-6-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	-	-	-	-	-	-	-
4-6-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	-	-	-	-	-	-	-
4-6-3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	-	-	-	-	-	-	-
	设备类合计	228,709.07	71,317.15	105,630.00	69,882.00	-123,079.07	-1,435.15	-53.81	-2.01
4-6-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	-	-	-	-	-	-	-
4-6-5	固定资产-车辆	-	-	-	-	-	-	-	-
4-6-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228,709.07	71,317.15	105,630.00	69,882.00	-123,079.07	-1,435.15	-53.81	-2.01
4-6-7	固定资产-土地	-	-	-	-	-	-	-	-
	固定资产合计	228,709.07	71,317.15	105,630.00	69,882.00	-123,079.07	-1,435.15	-53.81	-2.0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合计	228,709.07	71,317.15	105,630.00	69,882.00	-123,079.07	-1,435.15	-53.81	-2.01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蔡兆红

填表日期：2020年7月6日

评估人员：

王婉婉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单位：人民币元
 表4-6-6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归属部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1	zyxt-01	办公家具		定制	套	1	2013/6/30	2013/6/30	25,147.00	1,157.35	1,200.00	1,200.00				
2	zyxt-02	笔记本电脑thinkpadE430C (33651E1)	thinkpadE430C	联想	台	3	2013/6/30	2013/6/30	11,850.00	592.50	300.00	300.00	-49.37			
3	zyxt-03	笔记本电脑thinkpadX229N (2366-6QC)	thinkpadX229N	联想	台	2	2013/6/30	2013/6/30	9,500.00	475.00	200.00	200.00	-57.89			
4	zyxt-04	台式电脑联想扬天m3311d (4g, 无线)	扬天m3311d	联想	台	3	2013/6/30	2013/6/30	8,850.00	442.50	450.00	450.00	1.69			
5	zyxt-05	台式电脑联想扬天m3311d (4g, 无线, 2.5)	扬天m3311d	联想	台	1	2013/6/30	2013/6/30	3,950.00	197.50	150.00	150.00	-24.85			
6	zyxt-06	惠普laserjetM1218nfs MFP	laserjetM1218nfs MFP	惠普	台	1	2013/6/30	2013/6/30	2,250.00	112.50	150.00	150.00	33.33			
7	zyxt-07	路由器		TP-LINK	个	3	2013/6/30	2013/6/30	255.00	12.75	30.00	30.00	155.29			
8	zyxt-08	宏基X1163 3D投影仪	X1163	宏基	台	3	2013/6/30	2013/6/30	2,280.00	114.00	150.00	150.00	51.58			
9	zyxt-09	会议室配件		陶宝	个	1	2013/6/30	2013/6/30	373.00	18.65	20.00	20.00	7.24			
10	zyxt-10	台式电脑联想扬天M44632D-	扬天M44632D	联想	台	2	2013/7/31	2013/7/31	7,200.00	360.00	300.00	300.00	-16.67			
11	zyxt-11	联想电脑-	扬天M4800	联想	台	1	2013/9/30	2013/9/30	4,650.00	232.50	150.00	150.00	-35.48			
12	zyxt-12	台式电脑联想扬天M44800	扬天M4800	联想	台	1	2013/11/30	2013/11/30	3,699.00	184.95	150.00	150.00	-18.90			
13	zyxt-13	台式电脑联想家悦S520	家悦S520	联想	台	2	2013/11/30	2013/11/30	7,198.00	359.90	300.00	300.00	-16.64			
14	zyxt-14	台式电脑联想	扬天M4800	联想	台	2	2014/1/31	2014/1/31	8,198.00	409.90	300.00	300.00	-26.81			
15	zyxt-15	联想服务器	扬天M4800	联想	台	1	2014/2/28	2014/2/28	8,888.00	444.40	6,550.00	22	1,441.00	224.26		
16	zyxt-16	示波器	FLUKE 125007	FLUKE	台	1	2014/6/30	2014/6/30	15,000.00	750.00	12,720.00	26	3,307.00	349.93		
17	zyxt-17	ThinkPad超极本	ThinkPad超极本	联想	台	1	2015/11/30	2015/11/30	12,979.00	1,881.96	1,800.00		1,800.00	-4.36		
18	zyxt-18	电脑	拯救者Y9000K	联想	台	1	2017/12/31	2017/12/31	21,000.00	7,367.50	18,580.00	52	9,662.00	31.14		
19	zyxt-19	电脑	拯救者Y7000英特尔酷睿i7	联想	台	1	2018/7/31	2018/7/31	7,700.00	5,017.83	6,370.00	63	4,013.00	-20.03		
20	zyxt-20	服务器	SR860服务器主机 4U机架式	联想	台	1	2018/11/30	2018/11/30	63,362.07	45,303.88	50,180.00	81	40,646.00	-10.28		
21	zyxt-21	电脑	天逸510S 英特尔酷睿i3	联想	台	1	2019/12/31	2019/12/31	2,980.00	2,696.90	2,570.00	92	2,364.00	-12.34		
22	zyxt-22	笔记本	YOGA Book(Win10)	联想	台	1	2020/1/31	2020/1/31	3,400.00	3,184.68	3,010.00	93	2,799.00	-12.11		
合 计									228,709.07	71,317.15	105,630.00		69,882.00	-2.01		
减：电子设备减值准备																
合 计									228,709.07	71,317.15	105,630.00		69,882.00	-2.01		

评估人员：王婉婉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程亮红
 填表日期：2020年7月6日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表4-12-3
全部权益，人民币元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首次发表日期	授权日/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人	登记/摊销年限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带有安全态势分析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器	外观设计专利	ZL 20163 0226802.0	原始取得	2016/6/4	2017/6/11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0	-	-	-	-	
2	具有总线CPU和FPGA组合电路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52 0170644.5	原始取得	2015/3/25	2015/11/18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0	-	-	-	-	
3	具备OAM算法的以太网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52 0171582.4	原始取得	2015/3/25	2015/11/18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0	-	-	-	-	
4	基于FPGA的多流多速率控制模块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52 0171542.5	原始取得	2015/3/25	2015/11/18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0	-	-	-	-	
5	一种基于NLP大模型的安全生产风险评估方法	发明专利技术	Z02010534132.8	原始取得	2020/6/12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	-	-	-	-	申报中
6	卓越讯通大数据采集系统软件V2.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06SR185685	原始取得	2015/3/18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7	卓越讯通大数据可视化工具软件V2.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186499	原始取得	2016/5/18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8	卓越讯通大数据平台软件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186297	原始取得	2016/5/18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9	卓越讯通大数据平台软件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186552	原始取得	2016/5/26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10	卓越讯通大数据平台软件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184773	原始取得	2015/1/10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11	智慧索引引擎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283372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9/30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12	安全生产态势预警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283347	原始取得	2016/8/13	2016/9/30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13	安全生产态势预警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283337	原始取得	2016/8/16	2016/9/30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14	语义分析引擎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283329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9/30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15	图计算引擎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283335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9/30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16	大数据索引引擎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283328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9/30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17	大数据平台管理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283359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9/30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18	安全生产态势预警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283355	原始取得	2016/8/31	2016/9/30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19	安全生产态势预警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283342	原始取得	2016/8/5	2016/9/30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20	卓越讯通大数据应用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216047	原始取得	2015/8/31	2015/1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21	卓越讯通大数据应用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06SR200790	原始取得	2006/6/30	2016/11/11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22	安全生产态势预警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148577	原始取得	2016/7/15	2016/11/11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23	安全生产态势预警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V2.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7SR120827	原始取得	2017/3/22	2018/3/7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24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116484	原始取得	2016/6/15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25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63653	原始取得	2015/6/15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26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423481	原始取得	2015/6/11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27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423489	原始取得	2015/6/11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28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423484	原始取得	2015/6/28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29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423486	原始取得	2015/6/11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30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423487	原始取得	2015/6/11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31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423488	原始取得	2015/6/11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32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423483	原始取得	2015/6/11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33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423484	原始取得	2015/6/11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34	卓越讯通互联网数据监测系统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423485	原始取得	2015/6/11	2016/7/19	北京卓超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50	-	-	-	-	
合 计										7,346,700.00			
合 计										1,346,700.00			

评估人员：李博

编制日期：2020年7月6日

表1: 损益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 2020年5月31日

被评估单位: 北京卓越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未来年度预测数据					
	2020年6-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年
一、营业收入	654.74	816.00	979.20	1,224.00	1,370.88	1,370.88
减: 营业成本	-	-	-	-	-	-
税金及附加	4.14	5.65	6.79	8.67	9.77	9.77
销售费用	-	-	-	-	-	-
管理费用	167.88	288.75	299.86	310.43	318.35	318.35
研发费用	58.58	110.46	121.51	133.66	147.02	147.02
财务费用	-	-	-	-	-	-
加: 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24.14	411.14	551.05	771.24	895.74	895.74
加: 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 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4.14	411.14	551.05	771.24	895.74	895.74
减: 所得税费用	49.36	44.49	73.54	105.66	123.33	123.33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79	366.65	477.50	665.58	772.40	772.40
加: 折旧及摊销	1.23	2.52	3.79	4.64	4.06	4.06
减: 资本性支出	-	4.42	8.85	4.42	4.42	4.06
减: 营运资金增加额	406.58	95.20	114.24	171.36	102.82	-
加: 待抵扣的进项税	4.54	-	-	-	-	-
五、营业现金流量	-26.02	269.55	358.20	494.43	669.23	772.40
折现率	13.05%	13.05%	13.04%	13.04%	13.04%	
年期数	0.29	1.08	2.08	3.08	4.08	
折现系数	0.9649	0.8756	0.7749	0.6855	0.6064	
折现值	-25.11	236.02	277.56	338.92	405.80	
5年后收益折现					3,590.57	
非经营性资产					228.68	
非经营性负债					-	
溢余资产					16.29	
有息负债					-	
评估值						5,068.72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收益法评估中对未来收益指标进行预测时综合考虑了国内外宏观经济情况、行业情况、管理层的战略调整措施、发展规划、经营能力等多种因素。成本法评估是从资产的成本角度出发，对评估范围内的单项资产及负债，通过分别估测的所有可确指的资产加和而成的。成本法很难把握各个单项资产对整体资产效益的贡献，也难于评估范围内各项单项资产同技术匹配和有机组合因素可能产出的整合效应，即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而收益法重点关注的是委估资产整体的盈利能力，既包括各项单项资产带来的收益，也涵盖了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的收益如无形资产、人力资源等对公司盈利能力的贡献。因此，公司账面价值不能完全反应其真实价值。本次评估取收益法评估结果，故而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有较大差异。